

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附設幼兒園德文分班 106學年度招生簡章

【招收2-5歲幼兒】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106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新生登記時間表：
 - (一) 登記日期及地點：106年5月1日至5月3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，地點：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附設幼兒園德文分班。
 - (二) 抽籤日期及地點：106年5月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公開抽籤，地點：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德文分校圖書室。
 - (三) 錄取名單公布日期：公開抽籤完畢後立即公布於學校網頁、公佈欄及幼兒園教室前，並以書面通知家長或監護人。
 - (四) 報到日期與地點：106年5月15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至中午12點止，地點：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德文分校圖書室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登記入學資格，當天即進行候補名額進行報到手續，不得異議。
 - (五) 註冊日期：106年6月20日(星期二)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。
- 三、招生人數：

本園核定招收2-5歲幼兒總人數為15人，扣除就讀本園直升之幼兒8人及身心障礙幼兒(含減收名額)後，106學年度新生可招收7人。
- 四、登記資格：

設籍本縣學齡2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，但具下列優先入園資格者不受設籍本縣之限制。

 - (一)5歲：民國100年9月2日至民國101年9月1日出生者。
 - (二)4歲：民國101年9月2日至民國102年9月1日出生者。
 - (三)3歲：民國102年9月2日至民國103年9月1日出生者。
 - (四)2歲：民國103年9月2日至民國104年9月1日出生者。
- 五、新生入園招生順序及具備優先入園資格：
 - (一) 優先入園資格及其順位：
 1. 第一順位：低收入戶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子女、身心障礙幼兒、原住民族幼兒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
 2. 第二順位：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
 3. 第三順位：因父母雙亡或失蹤、服刑、無行為能力致隔代教養之幼兒或安置於寄養家庭、療育機構、私立育幼機構之幼兒。
 4. 第四順位：幼兒園暨所屬學校(含場地學校)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(不含孫子女)。
 5. 第五順位：兄姊已就讀該校(園)之幼兒、雙(多)胞胎幼兒。
 - (二)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安置之身心障礙幼兒外，如登記人數超過招生名額，依下列順序錄取：

5歲優先入園之第一、二順位幼兒→4歲優先入園之第一、二順位幼兒→5歲優先入園之第三至五順位幼兒→5歲一般幼兒→4歲優先入園之第三至五順位幼兒→4歲一般幼兒→3歲幼兒優先入園之第一、二順位幼

兒→3歲幼兒優先入園之第三至五順位幼兒→3歲一般幼兒→2歲幼兒優先入園之第一、二順位→2歲優先入園之第三至五順位幼兒→2歲一般幼兒

六、新生登記報名手續：

(一) 繳驗證件：

- 1、登記當天請攜帶戶口名簿正本提供設籍驗證，未繳驗戶口名簿正本者，不予受理登記。
- 2、優先入學身分應檢附下列相關證明資料查驗：

優先入園身分	查驗證件
低收入戶	經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審核認定，並領有106年度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書。
中低收入戶	經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審核認定，並領有106年度中低收入家庭幼童身分認定證明
身心障礙	經本縣所設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【未領有本縣鑑輔會核發之身心障礙幼兒安置證明書，而逕以身心障礙手冊入園者，視同一般幼兒】
原住民族	戶口名簿正本（依原住民身分法第二條規定，經認定具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身分者。）
特殊境遇家庭	經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審核認定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
中度以上身心障礙	符合法定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資格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。
因父母雙亡或失蹤、服刑、無行為能力致隔代教養之幼兒	監護權或其他證明文件（如戶口名簿或法院判決確定證明書）或扶養證明文件【社工人員評估證明文件或相關證明文件（如入獄者之服刑證明、失蹤證明者之警察機關證明等）】。
安置於寄養家庭、療育機構、私立育幼機構之幼兒	寄養證明文件、療育機構或育幼機構確實安置幼兒之證明文件。
幼兒園暨所屬學校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	教職員工在職證明。
兄弟就讀該校(園)之幼兒	在學證明。

- (二) 本園加抽備取生5人，錄取幼兒未辦理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，並由備取幼兒依順序遞補額滿為止。
- (三) 每一幼兒申請登記以一園為限，同時登記兩園以上，經查證屬實，將逕予取消其抽籤及入園資格（含正取及備取資格）。
- (四) 雙（多）胞胎幼兒登記入園時，以同一籤計算之，中籤者於可招收名額內同時錄取，如逾可招收名額，則依序備取，並由家長（監護人）當場決定多胞胎幼兒入園順位。

七、收退費規定：

依據「屏東縣公私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收退費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八、幼兒園服務時間：

本校附設幼兒園為全日制，週一至週五教保服務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；
依家長需求提供平日及寒暑假提供課後留園服務。